



交通大学

美术系

专业课教学手册

(非师范专业)

20____--20____学年第____学期

课程名称: _____

专 业: _____

班 级: _____

任课教师: _____

晋中学院美术系专业课教学手册使用说明

课堂教学手册需要双面打印，任课教师可以提前发给学习委员，完成班级学生信息。教学手册是课堂教学管理和记录的重要依据，教学计划和内容与教学大纲保持一致，课程结束后，课堂教学手册需要教研室统一存档管理，有效期5年。

晋中学院 —— 学年度第 学期

课 程 教 学 进 度 计 划 表

填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课程名称			周学时	本学期课时
开课学院			授课班级	
使 用 教 材	书名 编者 出版社		授课教师	
	种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面向二十一世纪课程教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规划教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家级优秀获奖教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部级优秀获奖教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教学目的和要求				
周次	教学内容		预计教学时数	执行计划情况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17			
18			
课程负责人意见	课程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	
教研室主任意见	教研室主任（签字）：		
备注			

混合式教学常态化线上建课信息表

建课平台				课程二维码	
课程网址					
单元（章节）数		课时数		班级二维码	
任务点设置数		主讲教师			
已创建或上传的线上课程资料和内容					
项目	有	无	数量	创建或上传人	备注
教学大纲					
教案					
讲义					
多媒体课件					
微课					
其它					
课程思政环节					
建课教师名录					
任课教师线上课程评语：					
注意：线上课程名称要与人才培养方案一致，章节设置应符合教学大纲要求，班级二维码粘贴本次上课班级二维码。					

美术系平时成绩登记表

《 》平时成绩记录表

项目 序号 姓名		课堂表现 (30 分)		平时作业 (70 分)		平时成绩 (100 分)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16							
17							
18							
19							
20							
21							
22							
23							
24							
25							
26							
27							
28							
29							
30							
31							
32							
33							
34							
35							

注： 1.任课教师严格按照要求认真进行当天考勤，不得假报、虚报和结课时补报。
 2. 课堂表现应包含出勤与课堂参与度。
 3. 学生积极参加课堂活动，例如：积极回答问题、课堂学习交流、小组讨论等，任课教师根据大纲的课程目标设定，同时提升课堂学习氛围。

美术系课外作业评阅记录表

评阅日期	
作业内容：	
评阅记录：	

注：课外作业评阅后，留存电子版，可采用线上存档，评阅记录只需说明有哪些证明材料及存放位置。

美术系_____教研室

专业课结课作业（期末）成绩评分表

评分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学生姓名	成績			期 末 成 绩	序号	学生姓名	成績			期 末 成 绩	序号	学生姓名	成績			期 末 成 绩
		1	2	3				1	2	3				1	2	3	
1					15						29						
2					16						30						
3					17						31						
4					18						32						
5					19						33						
6					20						34						
7					21						35						
8					22						36						
9					23						37						
10					24						38						
11					25						39						
12					26						40						
13					27						41						
14					28						42						
评分教师 1 (任课教师)				评分教师 2				评分教师 3				教研室 主任					

注：1. 表内成绩不得涂改。如有错误，评分教师需在涂改处签名确认。

2. 期末成绩=（成绩 1+成绩 2+成绩 3），成绩 1、成绩 2、成绩 3 对应课程目标进行考核，分值根据难易程度确定。考试题目根据课程目标设定，三个成绩的和为期末总的成绩。